

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
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公布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发展和改革（粮食和物资储备）局，市局机关各科室，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，经研究，现将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编制成《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列入《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的事项，要严格按照“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、决策公布、决策执行和调整”的程序实施，确保程序正当、过程公开、责任明确。

二、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听证的事项，承办部门应当组织听证。听证程序要严格按照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的要求进行。

三、纳入《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的事项应当于本年度完成。

四、《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附件：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
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2023 年 7 月 10 日

附件

湛江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	组织承办部门
1	湛江市创建广东省粮食安全保障示范区	监督检查科